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3月28日，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150.75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序号	补助项目	收到补助时间	补助金额	补助依据	与资产/收益相关
1	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贴	2018年1月31日	75.75	国科发资(2018)	与收益相关
2	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贴	2018年3月27日	75.00	国科发资(2018)	与收益相关
合 计			150.75		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划分上述政府补助类型，并确认和计量上述事项。

上述政府补助150.75万元，全部作为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认。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。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

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3月29日